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 鄭景宜

電話:03-8227171分機308

傳真: 03-8235531

電子信箱: evelyn1203@hl.gov.tw

受文者: 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9年7月16日 發文字號:府人任字第109013544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花蓮縣政府109年度員工協助方案工作計畫(376550000A_1090135443_ATTACH1.

pdf)

主旨:檢送修正「花蓮縣政府109年度員工協助方案工作計畫」1 份,請查照。

說明:為應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員工對於協助方案需求,配合 修正旨揭計畫,新增諮詢服務內容及種類,並作為本年度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之依據。

正本: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府各處 (本府人事處除外)

副本:本府人事處電2020/07/17文 208:58:51 音

第1頁,共1頁